

委 託 書

茲委託_____先生（或小姐）代表本人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案及申請萬榮鄉_____地段_____地號現場領勘、指界、說明相關事宜，該員（被委託人）_____於申請案及現場領勘、指界、說明事宜中所做之任何承諾或簽認事項直接對本人發生效力，本人均予以承受，並確認被委託人之下列簽樣真實無誤。

此 致

萬榮鄉公所

委託人： (簽章)

出生： 年 月 日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 址：

被委託人（代理人）： (簽章)

出生： 年 月 日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